

湖南新型工业化发展的金融支持路径选择

王小翠

【摘要】 文章针对目前湖南新型工业化发展的状况，分析工业化进程中金融业的差距，提出加大金融支持力度发展湖南新型工业化道路的对策。

【关键词】 新型工业化；金融支持；风险投资；湖南

【中图分类号】 F83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7- 7723 (2010) 02- 0019- 0003

党的十六大报告指出：“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大力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可持续发展战略，实现工业化仍然是我国现代化进程中艰巨的历史性任务。走出一条科技含量高、经济效益好、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人力资源优势得到充分发挥的新型工业化路子。”作为中部地区的湖南，有着先天的自然和地理位置优势，面对国家实施中部崛起的战略机遇，加速新型工业化发展是湖南面临的一个重要的课题，而新型工业化的顺利发展离不开强有力的金融支持。如何形成新型工业化与金融业发展良性互动的局面，特别是加大对湖南新型工业化发展的金融支持力度，这对湖南走向新型工业化发展道路具有积极的理论和实践意义。

一、湖南新型工业化的内涵

新型工业化就是坚持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以工业化促进信息化；就是科技含量高、经济效益好、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人力资源优势得到充分发挥的工业化。在实现新型工业化的过程中，要处理好经济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之间的关系，通过高科技手段，以较少的资源投入和较低的环境污染，获得较大的产出和效益，从而实现可持续发展。

二、湖南新型工业化发展中金融业面临的差距

湖南新型工业化发展的任务是艰巨的，如加强关键科技的研究开发，推进新工业科技的产业化，运用高科技的成果改造传统产业，保持生产与生态平衡，以及积极参与国际分工与合作等。要完成这些任务，就必须有大量的资金投入，多样化的金融工具，便捷的金融服务，以及更加开放的金融环境。相比而言，湖南金融业的发展现状还不能适应新型工业化的要求，其主要的差距在于：

（一）投资转化率低，资金利用效率不高

近年来，湖南经济发展迅速，社会资金比较充裕，但因为储蓄—投资转化率低，大量社会资金沉淀在金融机构，而不是转化为新型工业化所需的实际投资。目前，湖南的资金融通渠道不够畅通，其直接影响就是新型工业化乃至经济社会发展将受制于资金瓶颈。其主要表现在：

【基金项目】 湖南省科技厅课题湘科计字[2008]130 号“推动湖南新型工业化发展的金融支持研究”，项目编号：2008ZK3062；湖南省社会规划课题“支持湖南中小企业的小额信贷模式研究”，项目编号：08YBA0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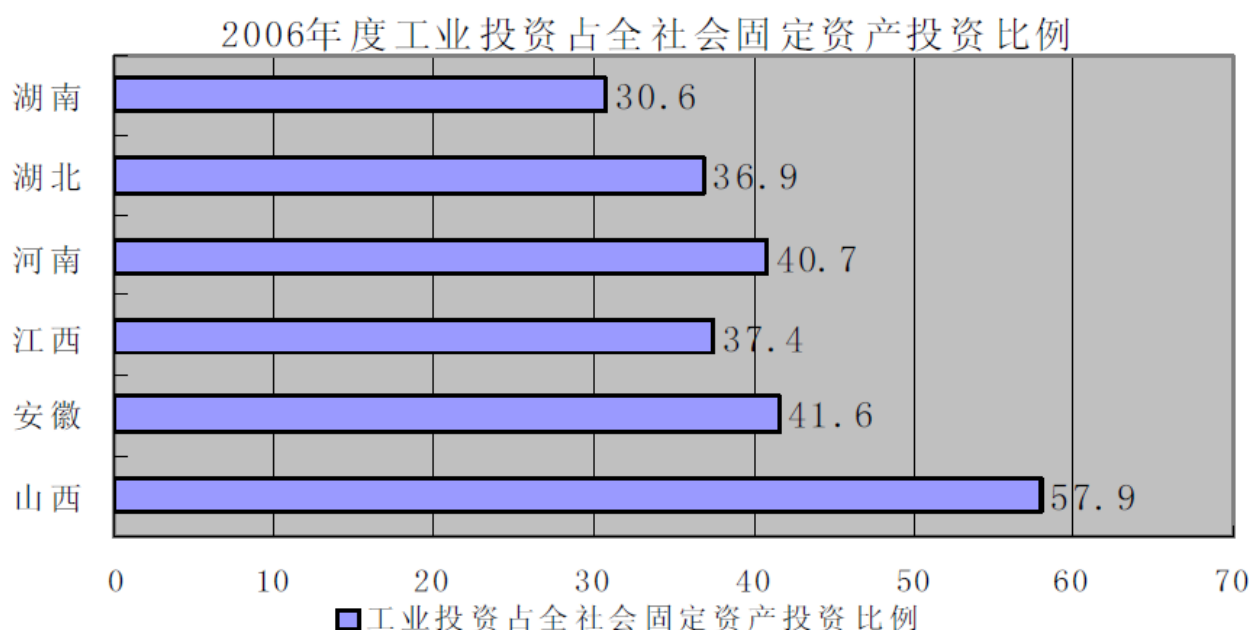
【作者简介】 王小翠，湖南商学院财政金融学院副教授，在读博士，研究方向：证券投资，湖南长沙，410205

1. 投资严重不足，拉动效应缓慢

投资是拉动经济增长的三驾马车之一，纵向比较湖南的投资，虽在不断增长，但横向比较，无论是相对值还是增长率，都存在较大的差距。从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来看，2006 年湖南总人口占全国总人口的5.1%，而投资仅占2.95%，在中部六省排位第四；全省人均投资额4791 元，仅为全国人均(6800 元)的70.4%；再从工业投资来看，2006 年全国为39760 亿元，湖南为993.59 亿元，分别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的36.18%和30.6%，比全国平均水平低5 个百分点，在中部地区六省中排名最后。这种投资力度严重制约着湖南经济的发展。

2. 存贷资金倒挂，融资渠道狭窄

资金是企业的血液，也是地区经济发展的关键要素。据经济合作发展组织(OECD)两年前的一项调查显示，我国中部省份正面临着严重的资金短缺。主持此次大型调查的皮戈尔认为，“中国中部对资金的需求最为强烈，将取代西部成为中国最贫穷的地区”，位于中部地区的湖南对资金的渴求尤甚。据湖南省1600 家企业景气调查结果显示，2007 年一季度企业流动资金景气指数为91.09，比上季度微升0.2 点，但仍旧处于不景气状态；货款拖欠景气指数为109.72，比上季度上升了3.97 点。这两项指标景气度的变化也反映了随着国家对中小企业资金紧张状况的关注，各地方采取了一定措施来解决这个问题，但力度远远不够。企业想通过融资来解决自身资金问题显得较为困难，因此只有通过贷款拖欠加强控制来改善资金状况。2007 年一季度，湖南省企业融资景气指数仍处于不景气状态，指数为83.78，比上季度下降了2.93点。据2006 年调查，湖南的企业有69%认为难以获得贷款和融资，有40%的企业不得不采取高利贷方式从民间融资，更有高达20%的企业无任何资金来源。



而银行惜贷，存贷严重倒挂。2006 年末，湖南省金融机构本外币及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为68.34 万亿元，而金融机构本外币及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为46.36 万亿元，存贷倒挂21.98 万亿元，资本市场融资状况仍不理想。2006 年，全国通过境内外市场配售股票筹集资金5594 亿元，发行企业债券1015 亿元，而湖南从境内外资本市场仅筹集资金139.3 亿元。

(二) 企业融资方式单一，直接融资比重不高

随着金融深化与金融创新的发展，依托资本市场的直接融资在工业化进程中所起的作用越来越大。这不仅是因为直接融资

的成本低、流动性高和融资量大，而且是因为直接融资，特别是股权融资可以强化产权约束和改善企业治理机构。近几年来，湖南的资金融通规模逐年扩大，但间接融资仍然是占主导地位的融资方式，直接融资无论在存量还是在流量上的比重都不大。这样使企业的信贷资金需求容易受宏观信贷政策调整的影响，并导致全社会的融资风险过度集中于银行体系，容易诱发地区性的金融或经济危机。

（三）非银行金融机构发展滞后，金融业开放的程度也不高

银行与非银行金融机构协调发展，是一国或地区金融机构体系是否完善的标志，也反映出金融业能否提供多样化服务的实际能力。新型工业化需要银行金融机构的大力支持，但在很大程度上更需要非银行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保险、信托、理财等服务。在银行金融机构占主导地位的湖南金融业，包括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投资公司等在内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发展缓慢，机构数量偏少，资产规模较小，业务范围狭窄，这使湖南新型工业化难以获得全方位的金融服务。同时，新型工业化本身是一个开放的过程，它也要求开放的金融业与之相适应。目前，湖南金融业的开放程度不高，仅有几家涉外金融机构。这些机构主要以外资企业为服务对象，它们的业务规模和种类都受到多方面的限制。这样有限的开放度，不仅不能为新型工业化提供必要的金融支持，而且也会阻碍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国际分工与合作。

（四）风险投资不足，信用担保体系也不健全

高新技术企业和中小企业信贷难的问题普遍存在。由于高新技术在发展过程中存在一定的风险，企业存续期短，风险投资基金在企业成长阶段投入不足，导致银行信贷在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中风险过大，严重影响了信贷资金投入的积极性。大部分信贷资金集中在少数大型、优质企业。大量的中小企业由于规模小、资金实力有限、市场竞争力弱、财务状况不理想等原因，不同程度地面临贷款难的困境。另外，企业的信用缺失造成中小企业贷款拓展速度较慢，企业综合授信额度也低。

三、加大湖南新型工业化金融支持的路径选择

（一）积极争取金融政策支持，拓宽融资渠道

从根本上解决湖南新型工业化道路中资金结构性矛盾仅靠湖南政府、银行、企业难以解决，国家应充分考虑到湖南工业化发展的重要性与特殊性，在宏观上给予一定的优惠政策，在资金供给上倾斜、在资金使用上放宽、在政策运作上灵活、在金融监管措施和地区调控方面区别对待，从根本上增强湖南金融运行造血功能。为此，一要合理解决企业信用准入的“门槛”问题，在长株潭建立两型社会改革试验区，是湖南企业发展的良好契机，本土企业需要紧抓政策优势，建立并提高企业信用等级，充分发挥社会资本作用，增强企业竞争力和银行信贷融资能力；二要对湖南作为中部崛起战略的核心省份实行倾斜性货币信贷政策、差别存款准备金等优惠政策，通过适度提高湖南货币供应增长、适度降低准备金比例，并采取优惠的贷款和再贷款利率等政策，扩大对湖南的货币资金供给。

湖南企业要发展，在争取金融政策支持的过程中，应转变“要融资、找银行”的观念，还应不断拓宽资金的融资渠道，走多元化融资的道路。一要充分利用资本市场，提高上市公司的赢利能力，扩大上市公司的股本规模，鼓励支持更多的工业企业进行股份制改造，上市融资；鼓励湖南优势工业企业收购、兼并上市公司，加强资本运营，借助资本市场实现快速扩张；二要大力发展票据市场和企业债券市场，鼓励和引导一些产供销关系稳定、资信优良的工业企业，通过签发商业承兑汇票衔接产销关系，加速资金周转，拓宽融资渠道。同时要引导与鼓励企业以债权的形式从债券市场获得所需的发展资金。中国人民银行已于2005年5月颁布了《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允许符合条件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短期融资券，这为企业直接融资提供了制度保障；三要积极吸引民间资金。鼓励民间资本特别是国内外风险投资基金参与湖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和传统产业的改造，进一步加速企业的技术进步与产品结构的优化，不断提高企业资金运营效益；最后要鼓励设立支持企业发展的风险投资基金或行业基金，扩大企业融资的范围，发展创业投资是解决中小企业尤其是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难”的重要途径。鼓

励设立按市场化规范运行的中小企业的风险投资基金、创业基金等，推动湖南市场前景好、技术含量高的高新技术及新兴产业的发展。同时可以考虑组建湖南中小企业发展银行，并借助于中小企业担保机构信用担保，直接为中小企业发展进行融资服务。

（二）健全金融支持体系，强化对新型工业化的支持力度

要完善湖南金融支持体系，进一步建立和完善湖南金融机构组织体系，为新型工业化发展、金融发展奠定政策制度基础。要根据湖南工业化发展的特点和要求，在进行全面预测和规划的基础上，制定产业金融政策，引导湖南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发展。积极鼓励湖南证券机构积极进行制度创新、工具和交易手段方式创新以及市场创新，推动湖南更多企业上市融资，并加强上市公司通过二级市场再融资的功能；争取建立长株潭OTC（场外交易）市场，为企业融资提供新的途径。众所周知，金融组织体系是否完善，直接影响湖南的筹融资能力和效率。为此，湖南在争取金融政策支持的同时，应积极着手建立和完善与湖南新型工业化发展要求相适应的多元化金融组织体系。全国或区域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和外资银行，扩大其在湖南分支机构的设立；湖南金融要学习其较新的经营管理技术、金融产品和市场理念，提高运行效率。积极发展湖南城市商业银行等地方性金融机构，提高其为湖南地方中小企业服务的水平和力度。

（三）加快信用建设，完善高新技术风险投资机制

要提高中小企业的贷款，必须搭建资金融通的信息平台和沟通机制，逐步建立信用奖惩机制，进一步完善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规范现有担保机构的管理和运作，拓宽中小企业融资的渠道；并加大高新技术风险投资基金的投入，完善风险投资基金管理机制。鼓励民营或其他形式资本的投入，促进风险投资基金来源多样化。积极探索孵化高新技术企业的途径，形成风险投资、银行信贷、直接融资三者相结合的高新技术企业融资模式。

【参考文献】

- [1] 郁配华,朱鹏飞. 新型工业化的发展与金融支持 [J]. 特区经济, 2004, (10).
- [2] 李蔚. 新型工业化呼唤风险投资 [J]. 边疆经济与文化, 2006, (11).
- [3] 裴平, 郁配华. 南京: 新型工业化与金融业发展 [J]. 南京社会科学. 2003, (9)
- [4] 任保平. 新型工业化: 中国经济发展战略的创新 [J]. 经济学家, 2003, (2).